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2名激励对象授予104.60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5年8月20日，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由276,000,000.00股变更为277,046,000.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276,000,000.00元变更为277,046,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公司将取消监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相应废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将不再适用。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时变更注册资本。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将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

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内容。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